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吳品燕

裝 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鎮字第103080778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備註一（附件另寄）

開會事由：召開內政部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第156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103年7月31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本部營建署105會議室（台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）

主持人：丁委員兼召集人育群

聯絡人及電話：吳品燕（87712713）

湯玉霜（87712714）

羅凱臻（87712718）

出席者：許委員兼副召集人文龍、廖委員兼執行秘書耀東、謝委員偉松、盛委員筱蓉（新北市政府工務局）、張委員記恩（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）、錢委員學陶、張委員清烈、黃委員台生、董委員娟鳴、張委員容瑛、蘇委員瑛敏、王委員小璘、林委員文欽、何委員天河

列席者：和毅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閻康聯合建築師事務所、和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、陳鴻明建築師事務所、豐利建設有限公司、蔡智勸建築師事務所、新北市政府交通局、新北市政府工務局、本部營建署（建築管理組）、都市計畫組（以上附件僅含議程）

副本：本部營建署（署長室）、秘書室（警衛室）、新市鎮建設組1科、新市鎮建設組2科、新市鎮建設組3科（以上附件僅含議程）

備註：

- 一、檢附議程1份及報告書3本，敬請攜帶與會。
- 二、依規定出席委員須過半數，敬請撥冗參加。
- 三、請設計單位於會中簡報10分鐘，必要時得展示模型以利審查。
- 四、本部營建署停車位有限，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前往。

內政部

裝

訂



線

政部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 第 156 次會議議程

確認第 155 次會議紀錄

報告事項

案：「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新市段 186 地號和毅建設集合住宅大樓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（第 1 次變更設計）

一、基地概要：

本基地位於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，土地使用分區屬第 6 種住宅區，面積約為 2373.67 平方公尺，法定建蔽率為 35%，容積率為 400%（未申請容積獎勵），本案為地下 4 層，地上 15 層，屋突 2 層之建築物。基地東側臨 12 公尺計畫道路，南側臨公園用地，西側臨第 6 種住宅區，北側臨 10 公尺囊底道路及第 6 種住宅區。

本案前經本部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第 109 次會議審查通過，會議紀錄略以「(三) 1. 請考量都市整體景觀，建議本案建築立面色彩盡量採用明度較高的設計與材質。」，查本次變更內容主要係立面頂層部及屋突色彩加深及材質變更，致有與前開審查小組會議決議不符之疑慮，因非屬適用「淡海新市鎮第一期細部計畫地區都市設計審議規範」第 27 條及第 28 條規定之變更設計範疇，應經本部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審查後始得辦理，爰提會報告。

二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第 1 案：「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新市段 11 地號和合開發集合住宅大樓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說明：

一、基地概要：

本基地位於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，土地使用分區屬第 5 種住宅區，面積約為 1,941.77 平方公尺，法定建蔽率為 35%，容積率為 320%，本案未申請容積獎勵，為地下 3 層、地上 15 層、屋突 3 層之建築物。基地東側、南側及北側臨第 5 種住宅區，西側臨 12 公尺計畫道路。

二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第 2 案：「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2 開發區公司田段 105 地號豐利建設日常用品零售業或服務業及集合住宅大樓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說明：

一、基地概要：

本基地位於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 1 期發展區第 2 開發區，土地使用分區屬第 5 種住宅區，面積約為 2,336.3 平方公尺，法定建蔽率為 35%，容積率為 320%，本案未申請容積獎勵，為地下 3 層，地上 15 層，屋突 3 層之建築物。基地東側臨 20 公尺中山北路二段，西側臨綠地，南側及北側臨第 5 種住宅區。

二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103/7/31 09:30 am 建署 105 會議室

散會